

# 项目委托合同

编号：绍市自然资数合同【2024】9号

项目名称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及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

委托单位（甲方） 绍兴市自然资源大数据中心

承接单位（乙方） 浙江青兴科技有限公司、智巡密码（上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联合体）

签订日期 2024年6月6日

签订地点 绍兴市越城区解放大道99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及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项目公开招标文件（招标编号 HC2024-04-15）》及中标结果，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项目合同如下：

### 第一条 合同组成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1 本合同文本；
- 1.2 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

如后续有补充文件，双方书面确认后作为合同组成部分。

### 第二条 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是根据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各类信息系统安全等级及商用密评评估要求，对信息系统所涉及的网络设备、安全设备、主机操作系统、应用软件、数据库系统、物理机房基础设施、信息系统安全管理制度和信息系统运维环境等进行测评及评估，形成各信息系统等级测评报告、密评报告及整改建议书。

#### 2.1 项目涉及的信息系统清单

序号	信息系统名称	数量	测评等级
1	绍兴市不动产登记服务及数据共享平台系统	1 套	三级
2	绍兴市基础地理信息与规划管理综合平台	1 套	三级
3	绍兴市自然资源空间公共服务平台	1 套	三级
4	绍兴市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	1 套	三级
5	绍兴市一码管地综合监管服务平台	1 套	三级
6	绍兴市自然资源档案管理信息系统	1 套	三级

2.2 根据甲方委托,由乙方对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及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项目提供以下技术服务:

(1) 根据《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22239-2019)的等级保护测评服务,对上述信息系统开展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并提交符合要求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报告。同时提供现场测评完成后的整改建议及远程协助服务。具体测评内容如下:

序号	测评项目	测评内容
1	物理安全	物理位置的选择、物理访问控制、防盗窃和防破坏、防雷击、防火、防水和防潮、防静电、温湿度控制、电力供应、电磁防护
2	网络安全	网络结构安全与网段划分、网络访问控制、拨号访问控制、网络安全审计、边界完整性检查、网络入侵防范、恶意代码防范、网络设备防护
3	主机安全	身份鉴别、自主访问控制、安全审计、系统保护、剩余信息保护、入侵检测、恶意代码防范、资源控制
4	应用安全	身份鉴别、访问控制、安全审计、剩余信息保护、通信完整性、通信保密性、软件容错、资源控制、代码安全
5	数据安全	数据完整性、数据保密性、数据备份和恢复
6	安全管理机构	岗位设置、人员配备、授权和审批、沟通与合作、审核与检查
7	安全管理制度	管理制度、制定与发布、评审和修订
8	人员安全管理	人员录用、人员离岗、人员考核、安全意识教育和培训、第三方人员访问管理
9	系统建设管理	系统定级、安全方案设计、产品采购、自行软件开发、外包软件开发、工程实施、测试验收、系统交付、系统备案、安全服务商选择
10	系统运维管理	环境管理、资产管理、监控管理、系统安全管理、网络安全管理、恶意代码防护管理、密码管理、变更管理、备份和恢复管理、安全事件处置、应急预案管理

(2) 依据《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GB/T39786-2021)、《信息系统密码测评要求》《信息系统密码应用测评过程指南》《信息系统密码应用高风险判定指引》《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量化评估规则》等相关技术要求,逐一对上述信息系统密码应用的合规性、正确性、有效性进行安全性评估,并提交符合要求的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同时提供现场评估完成后的整改建议及远程协助服务。具体评估内容如下:

评估类别	评估单元
安全技术测评-物理和环境安全	身份鉴别
	电子门禁记录数据完整性
	视频记录数据完整性
	密码产品
	密码服务
安全技术测评-网络和通信安全	实体鉴别
	通信数据完整性
	敏感信息或通信报文机密性
	网络边界访问控制信息完整性
	安全接入认证
	密码产品
	密码服务
安全技术测评-设备和计算安全	实体鉴别
	安全的信息传输通道
	系统资源访问控制信息完整性
	重要信息资源安全标记完整性
	日志记录完整性
	重要程序或文件完整性
	密码产品
	密码服务
安全技术测评-应用和数据安全	实体鉴别
	访问控制
	重要信息资源安全标记完整性
	数据传输机密性
	数据存储机密性
	数据传输完整性
	数据存储完整性

	不可否认性
	密码产品
	密码服务
安全管理测评-管理制度	具备密码应用安全管理制度
	密钥管理规则
	建立操作规程
	定期修订安全管理制度
	明确管理制度发布流程
	制度执行过程记录留存
安全管理测评-人员管理度	了解并遵守密码相关法律法规和密码管理制度
	建立密码应用岗位责任制度
	建立上岗人员培训制度
	定期进行安全岗位人员考核
	建立关键岗位人员保密制度和调离制度
安全管理测评-建设运行	制定密码应用方案
	制定密钥安全管理策略
	制定实施方案
	投入运行前进行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
	定期开展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及攻防对抗演习
安全管理测评-应急处置	应急策略
	事件处置
	向有关主管部门上报处置情况

### 第三条 项目建设要求

#### 3.1 建设依据

在本次项目中，根据国家最新标准开展测评及评估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国家标准：

- (1) 《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公通字〔2007〕43号）；
- (2) 《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等级划分准则》（GB 17859-1999）；
- (3) 《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22239-2019）；
- (4)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安全设计技术要求》（GB/T25070-2019）；
- (5)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GB/T28448-2019）；
- (6)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过程指南》（GB/T28449-2018）；

(7)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定级指南》(GB/T22240-2020)；

(8)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试评估技术指南》(GB/T36627-2018)；

(9) 《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管理办法》(试行)；

(10) 《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GB/T 39786-2021)；

(11) 《信息系统密码应用测评要求》；

(12) 《信息系统密码应用测评过程指南》；

(13) 《信息系统密码应用高风险判定指引》；

(14) 《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量化评估规则》。

### 3.2 建设原则

本项目具体实施要求应满足以下原则：

(1) 保密原则：对测评的过程数据和结果数据严格保密，未经授权不得泄露给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利用此数据进行任何侵害采购人的行为，否则采购人有权追究投标供应商的责任。

(2) 标准性原则：测评方案的设计与实施应依据国家等级保护的相关标准进行。

(3) 规范性原则：投标供应商的工作中的过程和文档，具有很好的规范性，可以便于项目的跟踪 和控制。

(4) 可控性原则：测评服务的进度要跟上进度表的安排，保证采购人对于测评工作的可控性。

(5) 整体性原则：测评的范围和内容应当整体全面，包括国家等级保护相关要求涉及各个层面。

(6) 最小影响原则：测评工作应尽可能小的影响系统和网络，并在可控范围内；测评工作不能对现有信息系统的正常运行、业务的正常开展产生任何影响。

### 3.3 服务要求

(1) 调研确认：乙方需根据本项目测评要求，制定详细的实施方案与时间安排，并经甲方确认后再组织实施。

(2) 测评报告：乙方按照科学的评估方法，分析信息系统保护现状和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之间的差距，评估目前信息系统是否符合国家及行业等级保护的相关标准，并出具等保测评报告、商密评估报告，为开展系统安全整改建设提供依据，并指导需求方实施整改。

(3) 制度培训：乙方应根据不同等级的信息系统要求，提出符合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所要求的的信息化管理制度建议，协助梳理制定“从上至下”的信息安全管理方式。乙方需排出有关系统管理和操作人员信息安全培训计划，并组织实施，所需费用包含在本项目报价中。

(4) 稳定安全：在测评过程中，乙方须确保甲方系统安全，涉及可能影响系统运行效率的漏洞扫描测试、性能测试和抗渗透能力测试等，应合理计划安排，规避应用高峰。对可能影响系统数据和信息安全的测评工作，应事先提出系统数据完整备份建议，经甲方确认备份后再行操作，以便在系统发生灾难后及时恢复。

3.4 时间要求：乙方在签订本项目合同后 60 个工作日内（如因甲方原因未能按时开展，时间随之顺延）完成本项目实施工作，后续应协助甲方完成测评整改和公安、密码管理部门的备案工作。

### 第四条 合同执行期限和地点

4.1 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出具符合相关部门要求的测评及评估报告后止。

4.2 地点：绍兴市越城区解放大道 99 号。

### 第五条 甲乙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 5.1 甲方：

- (1) 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内容按时向乙方支付项目费用。
- (2) 甲方应做好对各子系统的保护，指导操作员工按照规范操作、

按期检查系统运行情况及资料录入情况。

(3) 测评完毕后，甲方有义务在测评记录上认真填写意见并签字、盖章。

(4) 发现系统测评问题甲方应及时向乙方发出通知。以便乙方根据现象及时准备。

(5) 甲方有义务协调所属部门及其他工种，作好乙方人员进入现场的项目测评及后续数据收集的准备工作。

## 5.2 乙方：

(1) 提供一年售后服务标准。

(2) 提供 7\*24 小时服务热线。

(3) 严格按相关安全生产操作规程进行工作，在提供现场施工及售后维护服务时，在着装、行为方面时刻维护甲方形象。

## 第六条 合同价款及付费方式

6.1 本项目的合同价款为（大写）人民币 伍拾捌万伍仟柒佰 元整（¥585700.00）。

### 6.2 付款方式：

本项目合同签订后，支付计划审批通过后 15 日内支付合同首付款 贰拾叁万肆仟贰佰捌拾元整（¥234280.00）；完成测评及评估工作，并出具系统等级测评报告和整改建议书、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和整改建议书，同时完成公安及密码管理部门的备案后，支付合同尾款 叁拾伍万壹仟肆佰贰拾元整（¥351420.00）。

6.3 支付方式：支付至乙方指定的账户。

乙方账户：

名称：浙江青兴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温州分行

账号：897081241610001

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向甲方开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若乙方未



开具发票的，甲方有权拒付相应合同款项。

## 第七条 安全保密责任

7.1 乙方在合同履行中不得将掌握的技术信息及商业秘密（如网络架构、设备型号、设备 ip、登录方式、管理密码）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不得利用掌握的信息从事危害网络安全的工作，否则乙方承担相应的经济及法律责任。（详见附件）

7.2 乙方在履行本合同时，应对相关人员进行安全背景审查，签署保密协议，并如实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第八条 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与服务必须达到合格，凡项目执行过程中发现的不符合约定要求的问题，乙方必须无偿返工直至符合约定要求，承担返工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甲方的直接经济损失。

## 第九条 纠纷处理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则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 （1）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 （2）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0.1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10.2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0.3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乙方各执肆份。

10.4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签署页)

(甲方) 委托单位名称 (盖章):

绍兴市自然资源大数据中心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委托单位住所:

绍兴市越城区解放大道99号

邮政编码: 312000

联系人: 钱年余

电话: 0575-85143304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 承接单位名称 (盖章):

浙江青兴科技有限公司 (牵头单位)

智巡密码(上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字 (牵头单位):

签字:

承接单位住所:

温州市鹿城区人民路华宫大厦7楼 (牵头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泗泾镇沐川路58弄1号楼5层

邮政编码:

联系人: 吴继波

电话: 18906856553

传真: 0577-89897207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温州分行

账号: 897081241610001



2024年6月6日

附件

##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及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项目

### 保密协议

甲方：绍兴市自然资源大数据中心

乙方：浙江青兴科技有限公司、智巡密码（上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在为甲方提供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及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工作过程中，乙方能够接触或从甲方处获得资料、文档和相关业务数据等保密信息，可以访问相关软、硬件平台环境；甲方也能够接触并了解乙方的工作方式、原理以及竞争性技术、工作成果等商业信息秘密。为确保对甲方的业务应用系统、信息系统设备及软、硬件平台环境进行有效保护，保障各类信息安全以及商业信息秘密，经双方协商，达成本协议。

#### 一、本协议所指保密信息

1. 在乙方为甲方提供服务过程中，由于工作需要从甲方获得或接触到的业务数据、连接方式及登录信息、以及工作过程中产生的各类具有保密要求的资料文档，无论以何种形式或载于何种载体，无论在披露时是否以口头、图像或以书面方式，均属于保密信息范围。

2. 乙方的工作方式、原理，以及竞争性技术、工作成果等涉及商业秘密的信息属于保密信息范围。

#### 二、双方权利与义务

1. 乙方保证保密信息仅用于与所参与工作有关的用途或目的。

2. 乙方保证对甲方所提供的保密信息按本协议约定予以保密，并采取适用且完善的保护措施和审慎程度进行保密。如由于乙方保管不当或对员工教育不力而导致保密信息流失、泄露，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3. 如公检法部门出具法律相关文件要求乙方出具与甲方有关的保密信息，则乙方配合公检法部门提供相关保密信息。

4. 乙方保证保密信息仅可在本方从事该工作的负责人和雇员范围内知悉。在上述人员知悉该保密信息前，乙方应向其提示保密信息的保密性和应承担的义务，确保上述人员承担保密责任的程度不低于本协议规定的程度。

5. 如果甲方提出要求，乙方应按照甲方的指示将含有保密信息的所有文件或其他资料归还给甲方，或者按照甲方的指示予以销毁。

6. 乙方人员在甲方所在地工作期间，应注意甲方所提供的办公环境的安全，避免个人办公设备被他人利用，进而破坏保密信息和系统安全。

7. 乙方人员如需对软、硬件平台及应用系统进行操作，需向甲方提交申请，甲方同意后在甲方的监督下方可进行。

8. 甲方不得未经乙方审查同意透露属于乙方的任何商业秘密信息。

### **三、违约责任**

各方未履行本协议项下的条款均被视为违约，应承担因自己的违约行为而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如果是乙方发生违约行为，每发生一次将扣除乙方服务费的10%，直至扣完为止。如果甲方发生违约行为导致乙方发生不可挽回的损失，按实际损失赔偿。

### **四、免责条款**

由于地震、水灾、火灾、疫情或政策变化等人力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抗拒的原因，导致甲乙双方或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协议项下的有关义务时，甲乙双方相互不承担违约责任；在不可抗力影响消除后的合理时间内，一方或双方应当继续履行本协议。

### **五、适用法律及解决争议**

1. 本协议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含港澳台地区）法律。

2. 本协议执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平等友好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进行诉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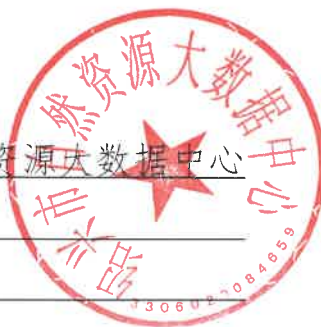
六、经双方书面确认，任何一方不得变更或修改本协议，国家另有规定的除外。

七、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本协议的补充协议为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本协议一式捌份，甲方、乙方各执肆份。

九、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绍兴市自然资源大数据中心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乙方（盖章）：浙江青兴科技有限公司、智巡密码（上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刘永红  
日期：\_\_\_\_\_



